

97 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試題

代號：40660 全一頁

類 科：勞工行政

科 目：勞工行政與勞工立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解釋名詞：（每小題 5 分，共 25 分）

(一)職災補償

(二)性騷擾

(三)核心勞動基準

(四)勞動契約中的不定期契約

(五)解僱計畫書

二、雇主歇業和積欠工資時，勞工可依據那些勞工法令伸張本身權益？（25 分）

三、我國勞工立法設計中，有助於提高產業民主、鼓勵勞資雙方建立伙伴關係、以及增進勞工參與的相關設計有那些？（25 分）

四、我國為了促進勞資雙方集體協商，最近剛修正通過團體協約法。請舉出其修法重點？（10 分）並說明該法未來對勞工、工會和雇主可能會有那些影響？（15 分）